中国共产党玉溪市江川区委员会党校

2025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

项目一

 一、 项目名称

江川区委党校搬迁建设项目专项经费

二、 立项依据

《关于玉溪市江川区委党校搬迁新建项目建议书的批复》（云江发改〔2017〕153号）

三、 项目实施单位

中国共产党玉溪市江川区委员会党校。

四、 项目基本概况

区委党校搬迁新建项目用地为划拨，总用地面积39065平方米（约58.6亩），总投资估算1.44亿元，资金来源为向上争取和本级财政投入。项目按建成培训中心、会议中心、接待中心的目标来打造，分三期实施。该项目经费为党校搬迁建设项目专项经费，主要用于房屋建筑物购建费用支出。

五、 项目实施内容

（一）开展项目二期建设；

（二）开展项目一期验收、结算、审计。

六、 资金安排情况

2025年该项目计划投入2000000.00元，主要用于房屋建筑物购建费用支出。

七、 项目实施计划

（一）于2025年6月底完成前期排查工作。

（二）于2025年12月底前全面完成。

八、项目实施成效

项目一期已于2022年12月11日正式投入使用，并圆满完成区委全会、“两会”、区纪委全会等多个会议的承接服务工作；项目二期于2022年3月开工建设，现正在审计中。项目完成后，可承接全区大型会议及各类培训，可对外开展培训业务承接，具备良好的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。

项目二

一、 项目名称

教学科研经费

二、 立项依据

《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云江发〔2016〕33号）

三、 项目实施单位

中国共产党玉溪市江川区委员会党校。

四、 项目基本概况

中共玉溪市江川区委党校主要职能为：培训轮训全区副科级及以下党员领导干及其后备干部、党务干部、理论干部、村级领导干部、妇女干部、国有企业管理人员、政策研究员；对公务员进行任职、晋职培训；对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政策法规及职业道德等方面的培训、轮训。对全区民主党派人士、民族宗教界人士、无党派知名人士等进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、党的统一战线政策、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等培训、轮训。举办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培训。承办区委、区政府举办的专题研讨班。学习、研究和宣传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各级党委重大决策和决定。指导全区乡镇（街道）党校业务工作。完成区委区政府及上级党校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教学科研经费为江川区委党校发挥职能提供经费支持。

五、 项目实施内容

（一）组织开展各类培训；

（二）组织教师学习、参加培训；

（三）开展调研；

（四）指导乡镇（街道）党校工作。

六、 资金安排情况

本项目计划总投资50000.00元，其中：10000.00万元用于教师培训、学习、调研；12000.00万元用于指导乡镇（街道）党校工作；28000.00万元用于组织开展各类培训。

七、 项目实施计划

（一）于2025年6月底完成前期排查工作。

（二）于2025年12月底前全面完成。

八、项目实施成效

预计开展主体班培训不少于8期，其他班次培训不少于30场；预计组织教师外出培训、学习2次以上；预计开展调研4次，形成调研课题2项；预计到乡镇（街道）党校调研、指导工作2次。

项目三

一、 项目名称

业务工作经费

二、 立项依据

依据玉溪市江川区财政局关于单位自有资金预算指标管理要求执行。

三、 项目实施单位

中国共产党玉溪市江川区委员会党校。

四、 项目基本概况

2025年1月开始，根据经费使用实际，按照党校教学的需要使用单位自有资金100000.00元。

五、 项目实施内容

（一）指导乡镇（街道）党校开展工作；

（二）购买书籍。

六、 资金安排情况

本项目计划总投资100000.00元，其中：指导乡镇（街道）党校开展工作，预计投入90000.00万元；购买书籍，预计10000.00元。

七、 项目实施计划

（一）于2025年6月底完成前期排查工作。

（二）于2025年12月底前全面完成。

八、项目实施成效

该经费用于购买书籍、指导乡镇（街道）党校开展工作，将对党校的办学水平起提升、促进作用。